铜应急〔2023〕76号

重庆市铜梁区应急管理局

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处置方案

为加强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建立健全统一高效、科学规范、反应迅速、处置有力的应对机制，提升应对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减少灾害事故造成的损失，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规范局机关应对处置突发事件流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重庆市突发事件应对办法》等法律法规，铜梁区《重庆市铜梁区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暂行）》等规定，结合我局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为加强应对突发事件处置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突发事件处置应对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任副组长，成员为各科室、局属事业单位负责人。领导小组下设若干专项工作组。

二、专项工作组及职责分工

（一）综合协调组

组 长：游华明（兼）

副组长：喻麒麟

成 员：指挥中心、办公室、救援中心、综合科、防灾减灾科、水旱火灾中心、预案法规科、宣教中心以及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

主要职责：

1.负责开设现场指挥部，保障现场指挥部会议；负责现场指挥部办公设备、通信等工作。（救援中心牵头，指挥中心和办公室参与）

2.参与指挥部综合协调工作，收集汇总事故灾害情况和进展，向上级指挥部汇报等工作。（指挥中心牵头，办公室、预案法规科、防灾减灾科、综合科、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参与）

3.参与现场应急救援指挥和调度，协调区相关救援队伍赶赴现场处置救援等工作。（指挥中心牵头，救援中心参与）

4.组织安排各专项工作组和本局相关科室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参与处置，保障现场指挥部正常运行等工作。（指挥中心牵头，办公室、救援中心参与）

5.加强现场值班值守等工作。（救援中心牵头，指挥中心、办公室、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参与）

（二）现场救援组

组 长：梁 博（兼）

副组长：熊永亮

成员：救援中心、指挥中心和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

主要职责：

1.参与现场救援，协同相关部门（单位）制定救援处置方案，统筹协调开展事故灾害现场应急救援处置工作。（救援中心牵头，指挥中心、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专家参与）

2.协调指挥调度现场救援队伍、救援物资装备。（救援中心牵头，指挥中心、物资保障科、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参与）

3.配合使用无人机对救援现场进行飞行勘察，对现场进行通信、会议等保障工作。（指挥中心牵头，办公室参与）

（三）通信保障组

组 长：龙云兵（兼）

副组长：喻麒麟

成 员：指挥中心。

主要职责：

建立区级现场处置指挥场所通信保障；协调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指挥车辆、无人机等现场指挥调度通信设备设施，携带卫星电话。（指挥中心牵头）

1. 后勤服务组

组 长：龙云兵（兼）

副组长：谭 鑫

成员：办公室、救援中心、物资保障科。

主要职责：

1.负责本局人员、车辆调度；参与现场处置人员食宿安排等后勤保障。（办公室牵头，救援中心、物资保障科参与）

2.提供应急电源、应急照明、望远镜、手机充电宝等通信保障设备设施。（救援中心、物资保障科）

3.协助接收、管理社会捐赠的救灾、生活物资，救援装备等工作。（办公室牵头，救援中心、物资保障科参与）

（五）专家协调组

组 长：晋文才

副组长：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负责人

成 员：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及专家组成。

主要职责：

组织专家会商，分析研判，提出施救方案措施。（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

（六）宣传报道组

组 长：龙云兵（兼）

副组长：向 平

成 员：宣教中心、办公室。

主要职责：

1.对本单位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宣传报道，对接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协助发布新闻通稿，舆情导控等工作。（宣教中心牵头、办公室参与）

2.根据需要协助召开新闻发布会、新闻采访以及网络舆情管控等工作（宣教中心牵头）

（七）灾情收集组

组 长：段义勇（兼）

副组长：唐守敏

成 员：物资保障科及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人员。

主要职责：

1.负责收集突发事件基本信息、群众受灾情况、急需转移安置、救助等。（物资保障科牵头、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参与）

2.承担灾情核查，组织灾后重建工作；负责救援所需的物资保障。（防灾减灾科牵头、物资保障科、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参与）

（八）事件调查组

组 长：夏昌伍（兼）

副组长：杨隆亮

成 员：执法支队、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人员。

主要职责：

负责对突发事件的起因、性质、影响、责任等问题进行调查，确定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提出处理建议和防范整改措施，形成调查报告。（执法支队牵头、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参与）

（九）总结评估组

组 长：晋文才（兼）

副组长：刘 华、喻麒麟、刘波林、亢洋

成 员：唐守敏、何蕊池、熊永亮、杨隆亮和涉及事故灾害对应业务科室负责人。

主要职责：

负责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过程和处置效果、经验教训进行总结评估并形成书面总结评估报告。

三、工作流程

（一）信息接报。指挥中心接报突发事件信息后，立即向领导汇报。按照领导指示，通知就近直属队伍和属地镇（街道）赶赴现场开展先期处置；跟踪事件处置信息，如事件无法及时处置或者事态有进一步扩大迹象，通知局相关人员立即赶赴现场开展协调处置工作。

（二）启动方案。当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和发布自然灾害四级预警并启动Ⅳ级应急响应时，启动本行动方案。行动方案中明确的各工作组人员应主动、迅速到位，受领任务。

（三）应急处置。处置人员在赶赴现场途中应随时和报警人及现场保持联系，掌握事态发展变化状况。与事发地镇（街道）、管委会联系，收集掌握事故灾害信息，根据收集掌握的信息和现场救援实际需要，向指挥中心反馈救援现场所需的物资装备、救援力量、专家等需要，指挥中心根据救援现场需要、迅速、协调物资装备、救援力量、专家等达到事故灾害救援现场，为救援现场处置提供强有力保障。

（四）扩大应急。当事件的事态有进一步扩大、发展趋势时，在做好前期应急工作的基础上，按照《重庆市铜梁区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暂行）》规定，提请区政府提高应急响应级别，请求其他救援力量增援。

（五）终止响应。现场危险完全消除，事态得到全面控制，无发生次生、衍生灾害可能，报请区政府决定终止响应。

附件：1.铜梁区应急局防汛抗旱和地质灾害预警工作卡

2.铜梁区应急局防汛抗旱和地质灾害应急响应工作卡

3. 铜梁区应急局森林火灾预警工作卡

4.铜梁区应急局森林火灾应急响应工作卡

5.铜梁区应急局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工作卡

6.重庆市专业应急救援铜梁支队分布

重庆市铜梁区应急管理局

2023年12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铜梁区应急局防汛抗旱和地质灾害预警工作卡

|  |  |  |
| --- | --- | --- |
| 预警等级 | 预警响应 | 责任科室（人员） |
| Ⅳ级预警 | 带班领导到岗到位，加强值班值守。 | 值班领导、值班人员。 |
| Ⅲ级预警 | 相关科室负责人或1名工作人员在岗值班值守，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办公室、指挥中心、救援中心、防灾减灾科、物资保障科、综合科、预案法规科、水旱火灾中心、宣教中心。 |
| Ⅱ级预警 | 1.相关科室负责人或1名工作人员在岗值班值守，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综合科、预案法规科、危化矿山科、工贸科、执法支队。 |
| 2.相关科室保持50%人员在岗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办公室、指挥中心、救援中心、防灾减灾科、物资保障科、水旱火灾中心、宣教中心。 |
| 3.加强救援装备和救援物资准备，相关装备车载化。 | 救援中心、物资保障科。 |
| Ⅰ级预警 | 全体机关干部在岗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各科室（中心）、局属事业单位。 |

附件2

|  |  |  |
| --- | --- | --- |
| 响应等级 | 响应措施 | 责任科室 |
| Ⅳ级响应 | 相关科室负责人或1名工作人员在岗值班值守，救援队伍做好抢险救援准备，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水旱火灾中心、救援中心、指挥中心、办公室。 |
| Ⅲ级响应 | 1.相关科室负责人或1名工作人员在岗值班值守，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办公室、综合科、预案法规科、宣教中心。 |
| 2.救援装备车载化、前置救援力量，相关工作人员对地灾点和洪涝灾害易发区开展巡查。 | 指挥中心、救援中心、防灾减灾科、物资保障科、水旱火灾中心。 |
| Ⅱ级响应 | 1.相关科室保持50%人员在岗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办公室、综合科、预案法规科、危化矿山科、工贸科、执法支队、宣教中心。 |
| 2.相关科室保持全员人员在岗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指挥中心、救援中心、防灾减灾科、物资保障科、水旱火灾中心。 |
| 3.加强救援装备和救援物资准备，装备车载化；相关业务科室及时收集受灾信息和救援需求；强化舆论引导和宣传报道。 | 救援中心、物资保障科。 |
| Ⅰ级响应 | 全体机关干部在岗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各科室（中心）、局属事业单位。 |

铜梁区应急局防汛抗旱和地质灾害应急响应工作卡

附件3

铜梁区应急局森林火灾预警工作卡

|  |  |  |
| --- | --- | --- |
| 预警等级 | 预警响应 | 责任科室 |
| 蓝色和黄色预警 | 1.督促镇（街）按照防火期森林防火工作安排做好预防工作。 | 水旱火灾中心。 |
| 2.各类森林灭火队伍做好扑火准备，接到扑火命令后迅速出动。 | 指挥中心、救援中心、水旱火灾中心。 |
| 橙色和红色预警 | 1.督促镇（街）对重点林区、自然保护地和风景区实施森林防火戒严。林区护林员加强巡山，严密监视林区各种火情，同时增派护林员在入山路口和重点部位站岗设卡，禁止一切野外用火。 | 水旱火灾中心。 |
| 2.应急队伍做好待命准备，接到命令后立即出发 | 指挥中心、救援中心、水旱火灾中心。 |

附件4

铜梁区应急局森林火灾应急响应工作卡

|  |  |  |
| --- | --- | --- |
| 响应等级 | 响应措施 | 责任科室 |
| Ⅳ级响应 | 1.相关科室调集救援队伍、救援装备赶赴现场处置。 | 水旱火灾中心、救援中心、指挥中心、办公室。 |
| 2.按照领导指示开设现场指挥部。 | 救援中心、指挥中心。 |
| Ⅲ级响应 | 1.相关科室调集救援队伍、救援装备赶赴现场处置。 | 救援中心、指挥中心、水旱火灾中心、办公室、综合科、预案法规科、宣教中心。 |
| 2.相关科室保持50%人员在岗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防灾减灾科、办公室、综合科、预案法规科、宣教中心、危化矿山科、工贸科、执法支队。 |
| 3.相关科室全员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救援中心、指挥中心、水旱火灾中心、物资保障科。 |
| Ⅱ级响应Ⅰ级响应 |  全体机关干部在岗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各科室（中心）、局属事业单位。 |

附件5

铜梁区应急局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工作卡

|  |  |  |
| --- | --- | --- |
| 响应等级 | 响应措施 | 责任科室 |
| 一般事故 | 1.相关科室调集救援队伍、装备赶赴现场处置。 | 救援中心、执法支队、指挥中心、涉及事故灾害相关业务科室。 |
| 较大事故 | 1.相关科室调集救援队伍、装备赶赴现场处置。 | 救援中心、指挥中心、办公室、综合科、预案法规科、宣教中心、涉及事故灾害相关业务科室。 |
| 2.相关科室保持50%人员在岗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防灾减灾科、办公室、综合科、预案法规科、宣教中心、危化矿山科、工贸科、执法支队、水旱火灾中心。 |
| 3.相关科室全员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救援中心、指挥中心、物资保障科、涉及事故灾害相关业务科室。 |
| 重大事故特别重大事故 | 全体机关干部在岗在位，按照职责开展工作，服从局统一安排。 | 各科室（中心）、局属事业单位。 |

附件6

重庆市专业应急救援铜梁支队分布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责任区域 |
| 永嘉中队 | 杨维祥 | 中队长 | 45399119 | 永嘉镇、西河镇、安溪镇 |
| 梁义晨 | 副中队长 |
| 旧县中队 | 李伟 | 中队长 | 45626119 | 旧县街道、二坪镇、水口镇 |
| 鄢天银 | 副中队长 |
| 蒲吕中队 | 唐旭东 | 中队长 | 45486119 | 蒲吕街道、庆隆镇 |
| 赵爽 | 副中队长 |
| 平滩中队 | 陈鹏 | 中队长 | 45218119 | 平滩镇、小林镇、双山镇、侣俸镇、土桥镇、太平镇 |
| 李万鹏 | 副中队长 |
| 大庙中队 | 刘强 | 中队长 | 45364119 | 大庙镇、华兴镇、围龙镇 |
| 李白军 | 副中队长 |
| 维新中队 | 蒋勇 | 中队长 | 45864119 | 维新镇、高楼镇、少云镇 |
| 刘强 | 副中队长 |
| 虎峰中队 | 田玉文 | 中队长 | 45589119 | 虎峰镇、石鱼镇、福果镇 |
| 秦其 | 副中队长 |